本版编辑：曾西雅
E-mail：m8@studytimes.cn
Tel：010—62806245

建立共识 创造绿色发展新格局

改革创新促发展 铸就林业新丰碑

□ 内蒙古自治区林业厅厅长 呼 群

内蒙古自治区林业系统以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和打造祖国北疆生态文明风景线为目标，继续坚持以生态建设为主的林业发展战略，深化改革创新，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加强林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展现出了独具北方魅力的特色和风格。

抓质量 提升绿化水平

国家重点工程深入推进。全力组织实施国家重点工程项目，突出防沙治沙、重点区域绿化、全民义务植树三大主攻方向，不断优化林业生态建设布局，在适宜区域重点建设了樟子松基地、沙地榆基地、经济林基地、沙漠锁边防护林、农田林网、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等几个百万亩建设工程。通过树立精品工程，以典型带动面上造林绿化开展。全年完成造林绿化1100万亩，1186万人次参加义务植树，完成义务植树6128万株。

重点区域绿化成效显著。持续加强组织体系、政策体系、投入体系、科技服务体系和监督考核体系建设，采取一体化布局、社会化参与、多元化投入、市场化运作、标准化建设等方式，开展重点区域绿化。按照“典型带动、精品示范”的建设思路，在区位重要、规模较大、标准较高的区域建设示范项目，带动全区重点区域绿化快速发展。一年来，全区重点区域绿化投资146亿元，完成210万亩，占年度计划任务的105%；建设完成自治区级示范精品工程21个，盟市、旗县级精品工程220个。

抓改革 深化体制机制

推进国有林场和国有林区改革。全区有国有林场、治沙站316个，林场职工5.4万人，总经营面积1.8亿亩。根据已经批准的《内蒙古自治区国有林场改革方案》和《内蒙古大兴安岭重点国有林区改革总体方案》，内蒙古将建立国有林场新体制，全区国有林场将全部纳入公益性事业单位管理；并多措并举，妥善安置富余职工；多方出力，切实解决林场职工的社保问题，并保障林场权益。

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以完善集体林地家庭承包经营制度为核心，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规范集体林权流转管理工作、加快农牧民林业专业合作社发展、加强基层林业组织建设等意见。全区新增集体林地流转面积29.42万亩，累计达到626.59万亩；新成立林业专业合作社61个，累计达到499个，入社农户达3.11万户，经营林地157.24万亩。同时，修订了集体人工商品林、农田防护林、公益林采伐更新管理办法，优化了采伐管理方式，简化了审批手续，强化了便民服务；出台了《加强灌木林平茬复壮的指导意见》，促进了灌木林人工复壮更新和产业化利用；不断扩大森林保险范围，加强灾后植被恢复和森林灾害报案与理赔工作，全区发生森林保险责任灾害630万亩，已赔付2.68亿元。

探索编制森林资源资产负债表。出台《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制定《森林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试点实施方案》和《森林资源资产负债表数据更新指导意见》，编制完成试点林场2014年森林资源资产负债表。

完善林业资源管理制度。启动森林和林地、湿地、沙区植被和物种保护等林业生态红线划定工作，制定林业生态红线划定技术方案和工作方案，提出了自治区、盟市、旗县的建议指标；为完善森林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按照自治区政府公布的统一年产值标准和征地综合片区地价，实现林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同地同价，启动征占用林地补偿标准修订工作。

抓保护 巩固建设成果

落实天然林保护政策。自2015年4月1日起，严格落实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政策，全面停止大兴安岭林区、岭南八局和呼伦贝尔市、兴安盟、通辽市、赤峰市、锡林郭勒盟共102个国有林场的木材商业性采伐，停伐木材产量117.37万立方米。

严格林地使用审批。按照国家林业局《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明确了自治区、盟市、旗县审核权限，细化和规范了林地使用公示制度，严格征占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

打击毁林犯罪行为。在清理整治破坏和非法占用林地专项行动中取得重大成果。全区共受理各类森林和野生动植物案件近2.5万起，侦破、查处各类森林和野生动植物案件2.47万起，综合查处率98.8%，挽回直接经济损失5436万元。

加强防火体系建设。为加强森林草原防火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建设，自治区政府出台了《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责任追究办法》，强化防火责任追究，使森林和草原火灾受灾率均在国家控制指标以内。

防治林业有害生物。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积极应对突发林业有害生物灾害，构建与现代林业发展相适应的监测预警体系、检疫御灾体系、防治减灾体系和服务保障体系。全区林业有害生物灾害成灾率0.94‰，无公害防治率92.24%。

加大保护修复力度。不断加大野生动植物保护、自然保护区建设和湿地保护与修复力度，积极应对野生动物疫源疫病，强化监测防控。

抓产业 提升民生福祉

优化布局打造主导产业。全区安排1150万元林业产业化发展资金和1000万元经济林建设专项资金，用于扶持林业产业发展，形成了以枸杞、沙棘等经济树种和肉苁蓉、甘草等林下中药材以及食用菌、山野菜等森林食品为重点的主导产业，培育了一批大型产业基地和重点龙头企业。

持续提升森林旅游品质。科学利用森林、沙漠、湿地等自然景观，加强森林旅游景区生态保护与建设，努力打造森林旅游品牌和现代旅游产品，提高了旅游休闲度假的品味和档次。

倾力生态扶贫产业扶贫。自治区林业厅认真落实各项林业惠民政策，大力开展林业生态保护建设和发展林沙产业，积极引导、支持贫困农牧民参与造林生产、森林管护等活动，扩大就业增收渠道。

加快建设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

□ 重庆市林业局局长 吴 亚

长江哺育了中华民族，孕育了中华文明，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习近平总书记今年1月视察重庆时指出，“保护好三峡库区和长江母亲河，事关重庆长远发展，事关国家发展全局”，强调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把实施重大生态修复工程作为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项目的优先选项”。

重庆地处长江上游、三峡库区腹心地带，处在“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的联接点上，是西部大开发的重要战略支点、全国水资源战略储备库。党的十八大以来，重庆市遵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面上保护、点上开发，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着力建设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努力使重庆成为山清水秀的美丽之地。

加强修复厚植基础 再现绿水青山画卷

立足大城市、大农村、大山区、大库区的实际，重庆市坚持生态优先、自然恢复为主，按照以城带乡、以乡促城、城乡一体的思路，统筹城乡绿化一体化建设。依托退耕还林、石漠化综合治理、三峡水库生态屏障区建设等林业重点工程，加快实施生态修复。“十二五”期间，全市累计完成营造林任务1782.1万亩，中幼林抚育812.1万亩。长江两岸森林覆盖率达到49.1%，比项目实施前提升了26.9个百分点，基本实现沿江两岸绿化全覆盖。实施三峡库区消落带治理，探索了消落带乔灌草结合的植被修复治理模式，新建湿地公园14个，湿地保护面积达110万亩，湿地保护率达35%。

守住底线守护家园 严格保护生态资源

重庆市将生态保护列为“最优项”，不断夯实生态文明建设之基，使林地、森林、湿地、河流等生态资源得到有效的保护。划定林地、森林两条“红线”，实现林地“一张图”管理。严格实施五大功能区域林地用途管制和差别化管理制度，严厉打击涉林违法行为，不断完善林业防灾减灾体系和能力建设。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和自然保护区管理，全市林业自然保护区达52个，总面积1035万亩，占全市国土面积的8.38%。4500多万亩公益林落实了管护责任，3900多万亩公益林的生态效益补偿得到落实。森林、湿地、动植物等资源得到有效的保护，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45%，年均提高近1.5个百分点。

增绿与增收结合 大力发展绿色扶贫产业

在推进生态修复与保护的同时，坚持增绿与增收相结合，大力发展林业特色产业，林业产业化格局初步形成，以木竹加工、森林旅游、苗木花卉、木本油料等为主的支柱产业作用明显。森林旅游业快速发展。2015年森林旅游人数达6400万人次，实现森林旅游收入98.5亿元。武隆仙女山、南川金佛山等森林旅游渐成品牌。林业特色产业规模效益逐步提高。秀山的金银花、黔江的蚕桑、彭水的油茶、石柱的黄连，奉节的油橄榄、梁平的笋竹、巫山的党参、垫江的丹皮，江津的花椒、铜梁的枳壳等都有了较快发展，实现了增绿与增收的结合。林业产业从业人员每年递增10%左右，林业产业总值年均增长10%以上。

突出生态优先 加快建设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

习近平总书记在重庆视察工作并召开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时强调，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让长江母亲河永葆生机活力。“十三五”期间，我们将按照总书记的要求，紧紧围绕“建设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保护好三峡库区和长江母亲河”，切实加大生态建设和生态保护力度。一是大力实施生态修复。依托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等重点林业工程，以长江干流及其一级支流为重点，加快植树造林步伐，启动森林、湿地生态系统修复工程，稳步提高森林覆盖率和林木蓄积量，增加资源总量，提高资源质量。二是严格加强生态保护。把林地、森林、湿地红线作为“高压线”和“警戒线”，明确保护界线、功能定位及管控要求，严格监督检查和考核问责，切实保障资源存量。三是加快发展绿色富民产业。科学编制规划，合理布局产业基地，变“绿水青山”为“金山银山”，促进林业行业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四是加快推进林业改革。深入推进集体林权流转、评估、抵押贷款，建立完善林权流转服务体系，提高林权“增值变现”能力，充分发挥资源效益。五是提高生态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和自然保护区开放度，提供更好的生态服务，满足市民休闲游憩和森林康养需求。

彩云之南的绿水青山

□ 云南省林业厅

长期以来，云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林业改革发展，始终坚持林业可持续发展战略。“十二五”以来，先后出台了森林云南建设、林业产业发展、生态效益补偿、山区综合开发、陡坡地生态治理、森林旅游、生态安全屏障建设等10多个政策文件，

促进林业健康发展。

近5年来，全省林业系统以深化林业改革为主线，以实施生态文明建设林业十大行动计划为抓手，加快推进“森林云南”建设。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坚持“生态建设产业化、产业发展生态化”，实现了由重资源利用、轻生态保护向生态建设与产业发展并重、生态改善与林农增收的重大转变，林业各项建设取得显著成绩。

——全省林地面积由3.71亿亩增加到3.75亿亩，森林覆盖率由52.93%增长到55.7%，森林蓄积量由16.37亿立方米增长到17.77亿立方米。森林生态系统年服务功能价值达1.48万亿元。

——石漠化治理重点县从12个扩大到65个。林木良种使用率由35%上升到63%。

——在全国范围率先出台《国家公园管理条例》，国家公园从8个增至12个，生物多样性保护范围从5个州市18个县市区扩大到9个州市44个县市区。107个极小种群物种保护项目正在实施，37个珍稀濒危物种得到拯救保护。

——建成全国闻名的木本油料基地，以核桃、澳洲坚果为主的木本油料面积、产量、产值均居全国首位，全省林业总产值由2010年的840亿元增加到2800亿元，增加2.3倍。林业企业从8300户发展到15000户。率先建设“林业惠农云服务体系”。山区农民人均林业收入增加到2000元。

——国家和省累计投入林业专项资金322.79亿元，林业扶贫资金达199亿元。省级财政自筹24亿元，实施1000万亩陡坡地生态治理。野生动物肇事责任保险实现全省覆盖，经费从1900元增加到5990元。

同时，云南林业发展也遇到一些困难和问题：发展方式粗放，有利于林业科学发展的体制尚未成型，生态总体改善与局部退化问题并存，资源保护与利用矛盾突出，产业结构亟待优化，科技支撑能力相对薄弱。如何利用云南生态优势，助推云南稳增长、调结构、谋转型，闯出一条跨越式发展道路，成为云南林业急需破解的难题。

2015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云南时强调，“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闯出一条跨越式发展的路子来，努力成为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努力成为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面对这一最新战略定位，云南林业系统主动作为，勇于担当，积极服务和融入其中。

服务和融入国家生态安全大局。依托退耕还林还草、天然林保护工程和国有林场改革、国有林区改革，加快推进西南安全屏障建设。

服务和融入国家现代农业发展大局。依托木本油料产业、林下经济、森林旅游，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提质增效，加快发展生态富民产业。

服务和融入国家对外开放战略大局。抓住“一带一路”战略机遇，依托云南林业独特的区位优势和资源禀赋，努力建设全国和南亚东南亚的生态安全屏障、生态产业基地和生态文化传播窗口。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山水田湖林是生命共同体，四中全会提出加快建立有效促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的生态文明法律制度，五中全会提出优化开发利用结构，增加生活空间和生态空间，提高生产空间利用效率。生态文明建设三分天下，林业占其一。全社会对林业改革发展的绿色道路给予了前所未有的重视和期许。云南林业要在全面深化林业改革上走在前列，在建设生态屏障上做出示范、在加快生态产业发展上勇争上游、在繁荣生态文化上做出特色。

“十三五”期间，云南省林业系统要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顺应新形势，适应新常态，应对新挑战，谋求新发展。云南省林业厅厅长冷华说，“十三五”期间，要厚植林业发展优势，破解林业改革难题，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文明建设、林业改革发展的部署。力争全省森林覆盖率达60%以上，森林蓄积量达18.53亿立方米，森林年生态服务价值达1.6万亿元，林业总产值超过5000亿元，林农从林业中获得的人均收入达到3000元。

绿色、改革、创新、提升、保护、法治，成为云南林业发展的“关键词”。更关键的是，云南要守住绿水青山，打造金山银山。

云南林业部门提出，着眼可持续发展，走生态良好兴林富民的发展道路，本着优先保护、有限利用原则，以严守林地、湿地、物种等生态红线为根本，深化改革、依法治林、着力推进生态文明体系建设，加快林业现代化建设步伐，为促进云南与全国同步建成小康社会闯出一条跨越式发展道路，为保护西南生态安全屏障，为争当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为云南实现绿色协调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生态建设与保护亮点纷呈

□ 吉林省林业厅 魏 静

“十二五”以来，吉林省生态建设与保护进入了提质增效、转型升级的新阶段，保护和扩大绿色生态空间，打造和提升绿色发展能力，为建设美丽吉林夯实绿色基础。

国有林区停止商业性采伐

吉林省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的范围内的有林地总面积为347.9万公顷，占全省林地面积的1/3以上。吉林省重点国有林区迎来了前所未有的“休养”契机。

长白山林区是东北重要的生态屏障。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森林得到休养生息，森林质量提高，森林的涵养水源、固碳释氧等8项生态服务功能都将大大增强，吉林省森林生态服务功能的总价值将达到2000亿元以上。

林业改革扎实推进

加强顶层设计，明确改革方向和实施方案。省委、省政府把国有林场林区改革纳入全省改革的重点任务，制定改革总体方案，把改革方向定位在保生态、保民生上，确保改革不偏离方向。

真抓实管，高位推动国有林区改革。省政府成立改革领导小组，由省长任组长，相关领导为副组长，28个省直部门和单位为成员。大规模开展系统调研，形成合力攻坚工作机制。

精心设计，在重大问题上取得实质性突破。在国有林区改革模式设计上，尽量避免简单翻版式的平面改革。着眼突破体制障碍，解决好政企不分、条块分割问题。解决好人员编制问题，确保改革平稳过渡。整合政策资源，确保林区平稳运转。积极争取政策，支持改革后吉林森工集团和长白山森工集团的发展。

林地清收还林进展顺利

近年来，吉林省狠抓林地清收还林工作，有效遏制了林地流失势头。2013年10月，吉林省政府召开全省林地清收工作会议，计划用3年时间将违法改变用途的林地依法收回，用5年时间将清理收回的林地全部还林还草还湿。目前，全省共清理收回林地50.1万公顷，完成清收林地还林20.8万公顷。

建立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各级政府负全责、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形成高位推动格局。为保障清收还林工作有效开展，全省千方百计筹集还林资金，省政府决定每年拿出专项资金用于造林补贴，育林基金和植被恢复费优先用于还林。

省林业厅制定一系列管理办法和优惠政策。开展调查摸底工作，把改变用途的林地落实到村屯、山头、地块，定点定位，登记造册，签订边界认定协议和清收还林合同。

野生动物保护成果丰硕

2015年，吉林省林业厅和北京师范大学公布了对长白山区虎豹的共同监测结果：吉林省共监测到东北虎27—28只，东北豹42只。而1998年中、俄、美三国专家在长白山林区调查发现的东北虎仅6—9只、东北豹3—7只。

在吉林省境内，生活着5个东北虎家族和1个东北豹家族。监测结果显示，近3年来，每年监测到的虎豹数量都成倍增长，虎豹的亚成体和幼体占了种群数量的大多数，占总数的50%—60%。虎豹的种群数量增长较快，特别是向中国吉林省长白山腹地扩展速度快。吉林省东北虎豹的种群数量增长速度快，虎豹繁殖进入了健康良性循环。

莫莫湿地监测到的白鹤数量最高年份曾经达到3809只，约占该物种世界种群的90%以上，停歇时间和种群数量堪称世界之最。吉林省梅花鹿、马鹿等种群数量明显恢复和增长，黑熊数量增长2倍以上，野猪数量成倍增长，东北兔、雉鸡、松鼠等种群数量增加70%以上。

连续35年无重大森林火灾

吉林省是全国唯一实现了连续35年无重大森林火灾的省份，成为全国森防战线的一面旗帜。

坚持警钟长鸣抓森林防火工作，实行“全社会抓保护、全民搞防火，各级政府负全责”的原则，每年各级政府层层签订森林防火责任状，使森林防火的责任切实落到各级领导的肩上，森林防火由部门行为转为政府行为。

坚持预防为主，练好火源监管这项硬功夫，防患于未然。建立了火情瞭望监测体系，林区瞭望半径缩短到6.8公里，森林火情及时发现率达到90%以上；在全国率先创建了森林火情预警监测体系。已建成由168个监测点组成的森林火险自动化省级监测网，形成了覆盖全省林区的预警监测网络。全省40000名护林员、公益林管护员和检查员普遍采用分片包保巡护、定点把守和巡回检查的方式，全力查管野外违章用火，在高火险期还临时增加管护力量，细致到山山有人管、路路有人巡、口口有人守的程度。

据专家估算，35年无重大森林火灾，累计增加生态服务价值近60亿元。

规划三大功能区生态布局

制定《吉林省林业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规划纲要》，首次划定了林业生态红线，基本完成了东部生态修复、中部农防林建设、西部生态屏障建设总体布局。三大主体功能区系统性生态修复全面展开。东部地区着眼于全面系统修复长白山生态，完成了170公里长白山环区路的清理整治、裸露山体治理面积11.4万平方米。西部地区通过引水保湿、退耕还湿等方式，使湿地水覆盖面积增加了15.8万公顷。中部地区启动新一轮农田防护林更新改造工程。

全省造林总量和质量实现双增长，森林资源得到休养生息，城乡人居环境不断改善。目前，吉林省有林地面积826.1万公顷，活立木总蓄积9.76亿立方米，森林覆盖率44.07%，森林生态服务功能的总价值达到7935.44亿元。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100号 邮政编码：100091 总编辑：钟国兴 社长：许宝健 广告部电话：（010）62805980 发行部电话：（010）62805431 62806227（传真） 总编室电话：（010）62806228 62805368 电子信箱：zbs@studytimes.cn
定价：全年180元 邮发代号：1—267 国外发行代号：W3970 开户银行：建行北京中关村分行 户名：中共中央党校报刊社 账号：2613000456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京海工商广字0301号 承印：人民日报社印刷厂